

证券代码:600858 证券简称:银座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1

##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泉城购物广场店租赁事项签订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泉城购物广场店租赁事项签订补充协议的议案》，该议案项下租赁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交易概述

就公司泉城购物广场店经营场所物业，公司曾与物业拥有方济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城投”）签订相关协议书，承租租赁其拥有的坐落于山东省济南市泉城广场地下商业建筑（以下统称“房屋”），租赁期限自2004年8月27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2017年，济南城投委托其全资子公司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运营公司”）直接运营公司承租的上述房屋，济南城投与房屋有关出租方的权利与义务全部转让给国资运营公司。2019年底，协议到期后，公司与济南城投、国资运营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合同》（以下统称“租赁合同”），公司继续租赁该房屋，用于商业经营，租期15年，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34年12月31日止，总建筑面积31,696.97平方米，租金总额390,054,066元。有关事项详见2004年7月26日、2017年11月2日及2019年8月8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现结合市场环境与实际情况，经三方协商一致，拟公司与济南城投、国资运营公司签署《补充协议》，对租赁合同项下部分期间的租金及支付安排等予以调整。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总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

### 二、交易对方介绍

1、济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租方）  
名称：济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26438811N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姚家街道明顺路1357号  
法定代表人：李峰  
注册资本：700,000万元

成立日期:1997年11月07日  
经营范围:受市政府委托,收购、筹措、管理和使用城建资金,承担城建项目投资、管理、开发经营和项目预算审查、监督检查、检查监督及国有资产管理(有效期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房地产开发、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受托方）

名称：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7797104780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东路10657号  
法定代表人：陈鑫  
注册资本：42,140万元  
成立日期:2005年06月18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限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房地产咨询；餐饮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物业管理；礼仪服务；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停车场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洗车服务；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洗车设备销售；喷枪及类似器具销售；机械设各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日用百货销售；酒店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服务；品牌管理；房地产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三、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年，公司与济南城投、国资运营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济南市泉城广场地下商业建筑，总建筑面积31,696.97平方米，租期15年，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34年12月31日止。经协商一致，在三方履行原租赁合同基础上，达成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前一次性支付租金100,000,000元(人民币大写:壹亿元整),该租金对应租期约为2027年6月1日至2021年6月11日，针对2021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付款周期内的应付租金,由前述预付租金予以部分抵扣,剩余未抵扣租金,公司于2031年4月1日前支付。

2. 2026年10月1日至2026年10月31日为租赁免租期，期间不收取租金（合计减免租金2,377.19万元）。该免租期系济南城投、国资运营公司在公司按照补充协议上述约定预付租金且履行完毕全部租赁期限的前提下给予。

3. 因公司原因导致原合同提前终止或解除，济南城投、国资运营公司除有权按照原合同主张违约责任外，有权要求公司按照原合同约定的租金标准按比例补缴免租期的租金；若因公司原因导致原合同提前终止或解除，公司无需补缴免租期租金，济南城投应将公司已预付但未应使用期间的租金全额无息退还。

4.本协议未约定的其他条款，仍按照原合同执行。本协议是原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系公司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及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安排，旨在保障原租赁合同持续稳定履行，兼顾协议双方合法权益，遵循公平、协商一致的原则，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属于租赁合同变更，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租赁变更已取得的租金减免作为成本费用摊销调整使用权益资产账面价值，调整后的使用权资产在剩余租赁期内按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公允价值。本次租赁调整将导致剩余租赁期内分摊核算，租金付款时点的变更不会对公司各期利润造成重大波动。相关财务数据以审计机构审定结果为准。

### 五、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系公司基于现有租赁合同有关情况签订的补充协议，由于租赁期限较长，未来经营仍受市场环境、经营发展等多种因素影响，亦存在补充协议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租赁合同履行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858 证券简称:银座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2

##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出租自有物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宏图”）与威海幸福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幸福家居”）续签《租赁合同》，威海宏图将其拥有的位于威海市世昌大道1号的房产承租给威海幸福家居进行商业经营，该房产建筑面积68,354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27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止，采取固定+浮动的租赁费用计算方式。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至本次关联交易发生，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经公司于第十一届董事会2017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威海宏图与威海幸福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家居”）签订《租赁合同》，威海宏图将其拥有的位于威海市世昌大道1号的大班商业房产租赁给威海家居用以开设家居店商场，租赁期限至2020年12月31日止，租赁费用采取“固定+浮动”的计费方式。2020年，承租方由威海家居变更为威海幸福家居。2020年年底租赁期满后，双方持续续签该租赁合同，2022年年底，威海宏图与威海幸福家居续签《租赁合同》，建筑面积为68,354平方米。

米，租赁期限3年，租赁费用标准不变，采取“固定+浮动”的计算方式。2024年，结合实际经营状况，经双方协商，变更租赁合同，对租赁费用计算方式及金额等约定新的条款，并将租赁期限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有关事项已被披露于2017年4月11日28日、2022年12月31日、2024年3月28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鉴于原租赁合同即将到期，经双方协商一致续签《租赁合同》，威海幸福家居继续承租威海宏图拥有的位于威海市世昌大道1号的房产，用于商业经营，该房产建筑面积68,354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27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止，采取固定+浮动的租赁费用计算方式。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交易事项经表决。

至本次关联交易发生，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联人介绍

####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威海幸福家居为山东威海家居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山东银座家居有限公司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威海宏图为本公司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述公司与本公司为同属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名称：威海幸福家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002MA3T0A4K5G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世昌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张磊  
注册资本：1007元（山东银座家居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成立日期：2020年5月8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门窗销售；家具安装及维修服务；卫生洁具销售；照明器具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气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日用家居用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体育用品及器材销售；日用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柜台、展位出租；家政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广告制作；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资信状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威海幸福家居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定价参照公平、合理原则，是在参考了所在区域的市场租赁价格的基础上，结合出租房产的位、威海市世昌大道1号的房产，威海宏图将其出租给威海幸福家居进行商业经营。该房产建筑面积共计68,354平方米，共两层，其中地上5层，地下2层（停车场），其中地上5层为威海幸福家居经营使用，计面积40,986平方米，其中地上1层为威海幸福家居经营使用，计面积40,986平方米，威海幸福家居租赁范围内的地下2层及1层的停车位，由威海幸福家居单独管理和免费使用。

该房屋所涉及的土地使用权无权属争议，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其他妨碍房屋出租的情况。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定价参照公平、合理原则，是在参考了所在区域的市场租赁价格的基础上，结合出租房产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确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 1. 租赁范围及计租面积

租赁范围指威海宏图在威海市世昌大道1号自行持有并由威海幸福家居承租的房产，建筑面积共计68,354平方米，其中地上1层为威海幸福家居经营使用，计面积40,986平方米，威海幸福家居租赁范围内的地下2层及1层的停车位，由威海幸福家居单独管理和免费使用。

#### 2. 租赁期限

租赁范围内的租赁期限自2027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止。

#### 3. 租金费用及支付方式

双方合作采取固定+浮动3的租赁费用计算方式：

（1）固定租赁费用+含税3,500,000元/年。

（2）浮动租赁费用：指威海幸福家居为经营该物业所设立的公司（或子公司）的每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中“经营”后的净利润总额，由威海宏图与威海幸福家居按按4比6的比例分配。其中“浮动”租赁费用在该分公司（或子公司）上一租赁年度的净利润中“利润总额”为正数时开始计算支付。

（3）具体约定如下：固定租赁费用按季度支付，威海幸福家居须于每季度首月7日内，向威海宏图足额支付当月固定租金。

年报审计完成后审计报告出具后当月内，威海幸福家居向威海宏图提交上一年度完整财务报表，双方在15日内完成对账确认；对账确认后10日内，威海幸福家居向威海宏图应得分成款项支付完毕。

#### 4.费用结算日及支付条件

双方自2027年1月1日起租赁费用，且该租赁房屋已取得建筑工程消防验收合格的意见书以及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等消防安检手续，威海幸福家居应按本合同约定向威海宏图支付租赁费用。

#### 5.履约安排

租赁合同已就双方的违约责任做出明确规定，就威海幸福家居不按约定支付租金等情况做出适当的保护公司利益的有效安排。公司与交易关联方将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系属于考量租赁的周边环境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交易双方充分协商后确定，交易遵循商业、公平的原则。本次交易有利于发挥合作双方资源优势，盘活存量资产，不会对上市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 七、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十四届董事会执行委员会7次会议2026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出租自有物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子公司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出租自有物业的关联交易事项系子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有利于盘活资产，本次交易遵循商业、公平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第十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出租自有物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参与表决董事7名，其中，关联董事2名，非关联董事5名（含独立董事3名），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名关联董事回避的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858 证券简称:银座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0

##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9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峰先生召集，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经参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泉城购物广场店租赁事项签订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济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签署《补充协议》，对租赁合同项下部分期间的租金及支付安排等予以调整。具体事项详见《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泉城购物广场店租赁事项签订补充协议的公告》（临2026-021号）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出租自有物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子公司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与威海幸福家居有限公司续签《租赁合同》，建筑面积68,354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27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止，采取固定+浮动的租赁费用计算方式。具体事项详见《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出租自有物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6-022号）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2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2026-036

##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有效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8日  
(二)会议召开的地点:广西柳州南环大道282号为公司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股比例情况:  
(五)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列席情况:  
1.公司在场董事6人,列席7人,周云祥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做出缺席声明已列席本大股东会。  
2.董事会秘书元元先生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六)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数       | 赞成<br>比例(%) | 反对<br>比例(%) | 弃权<br>比例(%) | 是否有效 |
|------|----------------------|-----------|-------------|-------------|-------------|------|
| 1    | 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664,360 | 92.6013     | 646,093     | 3,278,267   | 有效   |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有效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8日  
(二)会议召开的地点:广西柳州南环大道282号为公司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股比例情况:  
(五)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列席情况:  
1.公司在场董事6人,列席7人,周云祥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做出缺席声明已列席本大股东会。  
2.董事会秘书元元先生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六)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有效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8日  
(二)会议召开的地点:广西柳州南环大道282号为公司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股比例情况:  
(五)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列席情况:  
1.公司在场董事6人,列席7人,周云祥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做出缺席声明已列席本大股东会。  
2.董事会秘书元元先生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六)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有效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8日  
(二)会议召开的地点:广西柳州南环大道282号为公司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股比例情况:  
(五)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列席情况:  
1.公司在场董事6人,列席7人,周云祥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做出缺席声明已列席本大股东会。  
2.董事会秘书元元先生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六)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 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   | 担保方式   | 担保期限 | 担保利率 | 担保费用 |
|----------------------------------------|-------------|--------|------|------|------|
| TAZARA REVITALIZATION ZAMBIA LIMITED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 TAZARA REVITALIZATION TANZANIA LIMITED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 累计担保情况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为加快推进洛栾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与的坦赞铁路激活项目建设，公司参股公司TAZARA REVITALIZATION ZAMBIA LIMITED（以下简称“坦赞赞比亚公司”）、TAZARA REVITALIZATION TANZANIA LIMITED（以下简称“坦赞坦桑尼亚公司”）拟分别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等金融机构（以下统称“银行”）申请贷款，上述两家公司总计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96,080万元。公司将上述两家公司在贷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按5%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担保的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4,804万元，保证期间为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上述担保事项。上述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批准。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坦赞赞比亚公司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名称及上市地简称/股票代码                      | 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   | 担保方式   | 担保期限 | 担保利率 | 担保费用 |
|----------------------------------------|-------------|--------|------|------|------|
| TAZARA REVITALIZATION ZAMBIA LIMITED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 TAZARA REVITALIZATION TANZANIA LIMITED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 累计担保情况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截至本公告日，坦赞赞比亚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资产、负债、营收、利润等财务数据均为0。

#### （二）坦赞坦桑尼亚公司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名称及上市地简称/股票代码                      | 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   | 担保方式   | 担保期限 | 担保利率 | 担保费用 |
|----------------------------------------|-------------|--------|------|------|------|
| TAZARA REVITALIZATION ZAMBIA LIMITED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 TAZARA REVITALIZATION TANZANIA LIMITED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 累计担保情况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 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 | 连带责任担保 | 12个月 | 0    | 不适用  |

截至本公告日，坦赞坦桑尼亚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资产、负债、营收、利润等财务数据均为0。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坦赞赞比亚公司、坦赞坦桑尼亚公司拟分别向银行申请贷款用于坦赞铁路激活项目建设，上述两家公司总计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96,080万元。公司将上述两家公司在贷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按5%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担保的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4,804万元，保证期间为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对参股公司担保的相关事宜。

## 山东天鹄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终审裁定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上诉人、一审被告
- 涉案金额：2,000万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利益产生负面影响：最高人民法院依法裁定驳回美国迪尔公司的上诉，本次裁定结果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天鹄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新疆天鹅现代农业机械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天鹄”）于2022年1月6日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乌鲁木齐中院”）送达的《2022年1月6日送达的《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临2022-002）、《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临2022-010、012）、《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临2026-010、012）、《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临2026-042）、《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临2026-001、010）。

三、诉讼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17日收到最高人民法院送达的《（2026）最高法院民终191号《民事裁定书》，鉴于涉案专利权的效力处于不稳定状态，且涉案专利权已被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的无效宣告审查决定宣告全部无效，故一审法院裁定驳回美国迪尔公司起诉的结论并无明显不当，最高人民法院应予维持。

四、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裁定结果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天鹄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受理以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18日15:00  
2.网络会议召开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18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18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地点：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远达（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荐一名董事主持）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现场会议的地点：沈阳市沈河区热网路47号，本公司总部16楼会议室。  
9.会议召开情况

| 项目                       | 人数  | 代表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比例 |
|--------------------------|-----|-------------|---------------|
|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            | 102 | 174,254,100 | 33.860%       |
| 其中：境内自然人                 | 1   | 102,796,000 | 20.000%       |
| 其中：境外法人                  | 101 | 63,458,100  | 12.000%       |
| 其中：境外法人（不含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投资者） | 101 | 63,458,100  | 12.000%       |
| 其中：境内法人                  | 0   | 0           | 0.000%        |
| 其中：境内法人（不含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投资者） | 101 | 63,458,100  | 12.000%       |

10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证券代码:600922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6-030

##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召开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发行金融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本公司自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前，根据本公司资金需求，通过一次或分次发行本金余额不超过等值20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可续期公司债券，可续期债券发行利率以发行时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为准。

本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本期债券票面—发行金额为149.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3+N年，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票面利率为1.60%；品种二发行金额为16.0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3+N年，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票面利率为1.64%。

本期债券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的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35.00亿元除按发行费用后，拟将用于生产性支出，包括但不限于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及运营等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使用。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网站http://www.sse.com.cn、